永济市栲栳镇中心学校

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 基本情况

永济市栲栳镇中心学校是全额事业单位，位于永济市栲栳镇栲栳村，编制141人，实有人数141人，退休人员209人，学生数972人。

（二）主要职责

辖区教学管理提供服务，进行业务指导，我中心校办学宗旨是实施农村学前教育和小学教育，培养高素质的学生。

1. 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机构设置为中心校下属小学4所，幼儿园5所。

二、**本级预算情况**

我单位为全额事业单位，属于二级独立核算单位。2023年我单位预算收入安排为2106.6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106.63万元。根据收支平衡的原则，预算支出安排为2106.63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为1716.6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为81.42万元，商品服务支出为21.1万元，项目支出为286.87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及情况说明

2023年收入预算为2106.63万元，比上年增长13.81%。支出预算为2106.63万元，比上年增长13.8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为1716.63万元，比上年增长11.08%，原因是基础性绩效调整增加；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为81.42万元，比上年减少36.43%，原因是2023年遗属补助和取暖费在项目支出反映；商品服务支出为21.1万元,比上年增长1.6%，原因是人员增加费用增加；项目支出为286.87万元，比上年增加83%，原因是2023年遗属补助和取暖费在项目支出反映，增加上年结转资金。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为0万元，比上年减少100%，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非行政机关，无运行经费。

五、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为17.49万元，其中：LED 显示屏3块3.78万元，厨卫用具3.34万元，复印纸0.98万元，空调一台0.93万元，幼儿椅50把0.175万元，幼儿桌52张2.6万元，玩具柜3个0.198万元，办公桌、椅0.068万元，房屋修缮5.419万元。

1. 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解释

1.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从2019年春季学期起，全省建立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拨款制度，根据公办幼儿园上年度教育事业统计报表统计的在园幼儿人数测算拨付，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支出的费用。

2.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财政补助制度：从2020年起，全省各级财政应健全完善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的扶持政策。各县财政对本地区经教育部门认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应依据其提供的普惠性学位数量和质量，按照生均标准安排财政补助。补助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幼儿园添置和更新教育娱乐等教具、玩具，美化园内体育文化环境、添置和更新安全监控系统，适当弥补公用经费不足。

3.城乡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公用经费是对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含民办学校）按照不低于基准定额的标准补助公用经费。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和上年相比无变化，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此项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没有出国（境）安排；公务接待费0万元，和上年比无变化，原因是我校无接待任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和上年比无变化，原因是我校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和上年比无变化，原因是我校无此项安排。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总额2990.09万元，其中流动资产6万元；固定资产原值2048.92万元，累计折旧1113.75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935.17万元。固定资产当中，房屋构筑物1434.65万元，通用设备364.63万元，专用设备120.49万元，办公家具110.87万元，图书档案18.28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固定资产原值增加218.87万元，原因是去年维修房屋及新建厕所142.84万元，购置及调拨资产 76.03万元。

2023年预计新增采购固定资产24.74万元，其中厨具6.07万元，LED 显示屏3块3.78万元，空调一台0.93万元，幼儿椅50把0.175万元，幼儿桌52张2.6万元，玩具柜3个0.198万元，图书6.87万元，玩具2.2万元等。

九、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共10个项目设定绩效目标，共273.79万元。项目名称为1.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等。2.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省级配套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等。3.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等。4.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等。5.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等。6.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等。7.2023年学校的补助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等。8.中小学课后服务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学校课后辅导学生。9.校园安保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安保经费。10.2023年遗属补助和取暖费，主要用于保障学校遗属补助及取暖费的正常发放。

其中重点项目为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县级配套资金68.2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的办公费水费电费等。

单位负责人：薛凯锋 财务负责人：王 军

填 报 人：朱 奇 联 系 电话：13934109730